

在梵净山捡垃圾

程远

从湘西凤凰到贵州铜仁，过江口县，奔梵净山景区东门，先火车，后汽车，我们大概用了六七个小时的时间，下午2点，终于在一农家客栈停歇下来，吃上午饭。老板娘说，要看梵净山云海日出，有两种选择，一是住在山上，一是住在山下，后者得在次日凌晨一两点钟起来上山，因为日出在4点左右。

我们选择了后者。

老板娘说吃完饭，你们还可以去玩一个竹排漂流，就像电影《闪闪的红星》里的小小竹排江中游，巍巍青山两岸走那种。她介绍去，可以打折。

漂流就算了，我们还要留着钱游黄果树瀑布呢。宋老师说。宋老师是我们此次旅行团的领队，我们共计19人，17人是辽大影视广播学院摄影专业的师生，另外两人就是我和良子。

梵净山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誉为世界上最后一个没有污染的地方。珍稀动植物众多，有脊椎动物382种，其中受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有黔金丝猴、熊猴、猕猴、云豹、林麝、毛冠鹿、苏门羚、穿山甲、鸳鸯、红腹角雉、红腹锦鸡、白冠长尾雉和大鲵等14种。最珍贵、最具科学价值的是黔金丝猴，这里也是它唯一的分布区。梵净山亦是植物的王国，有4.2万公顷原始森林，为多种植物区系地理成分汇集地，植物种类丰富。

我要说的是，我做了一件

有意思和有意义的事，这在我半生的旅行生涯中绝无仅有。

我们夜里1点钟起床开始登山，用了不到四个小时的时间来到老金顶，其中只有一位年纪较大的老师在上到1000级石阶后雇了轿夫（从山下至山上，每1000级石阶处就有亭台供游人休息，很多轿夫等在这里，据说按体重每斤1元计算），其他人均是步行。

由于山上雾气大，湿冷，能见度极低，我们只好先去承恩古寺附近的小店暂作休息，为了不使店主吃亏，我们就在那里买了泡面、香肠、水等。山上无电，店主给我们点了蜡烛。吃完东西，大家围坐一起眯着眼睛等待天明。睡不着，宋老师就让大家轮流讲各自的旅行趣闻，并要求注意不要把胶卷等废物乱扔，要做一个文明游客。最后我提议：咱们做个公益活动吧！就是下山时捡拾垃圾，从山上第一级台阶开始，直到山下最后一级。宋老师说这个好，大家亦表示赞同。

天渐明，我们出店门，开始向几百米外的景点进发。大雾依然笼罩山头，站在山顶的巨石上，我们最终还是迎来了曙光，也拍了很多照片。前后逗留了两个多小时。

常言道上山容易下山难。7896级石阶，就是空手而行也不轻松，何况我们几个小时前刚刚爬上来，每人还都背着摄影器材。捡拾垃圾，再无人提起。

良子说，你也算了吧！

我说这也不符合哥的风格啊！

于是，两个空塑料袋，一根干树枝，从第7896级石阶开始，7895，7894，7893……饮料瓶，餐巾纸，食品袋，胶卷盒，手套，口罩，甚至香烟盒卫生纸，等等不一而足。我的原则是距离石阶两边，只要是在3米之内的垃圾，只要所见，只要不是悬崖峭壁，没有人身安全问题的都要捡拾（事实上也不会有什么人身安全问题的，毕竟是在景区设施保护范围内），每两袋装满，我就将垃圾倒入路边的垃圾箱里，两个塑料袋继续使用。

有同学说程老师真在捡拾垃圾呢，请原谅我们不能响应号召，实在是太累了。也有同学说，咱这饮料瓶就别乱扔了，把它放在凉亭里的石桌上，留给程老师吧。我说好的，这在城里要卖1角钱呢。

共计8袋。当最后2袋放在山下最后一级，也是最初一级台阶旁边的垃圾箱里时，不知为什么，自己竟有一种莫名的感动。

良子一直陪着我滞后，他说，你这是不是作秀呢，或者说是一种行为艺术？我说好像都不是。梵净山，多美的名字，多美的风景，我真见不得它的一点点垃圾，况且自己从来也没有主动这样长时间、长距离地捡拾过垃圾，我觉得这是对自己的一种考验，或说挑战吧！人，有时需要难为一下自己。



红色的城 许金梅 摄

留珠还椽

李声波

关于借书，最著名的议论莫过于袁枚的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之说了。近读安徽怀宁同乡、清代诗人、扬州八怪之一李勉的《题雅雨师借书图》诗，觉得短短四句诗，在道出了袁枚的观点外，还说出了借书读的另一好处。诗是这样写的：

旋旋旋归未得闲，
十行俱下片时间。
百城深入便腹腹，
直抵荆州借不还。

一二句道出了“书非借不能读”的意思。也许是古时书少，分外珍贵，古人十分讲究“旋旋旋归”。明宋濂在《送东阳马生序》中也记述了自己幼时借书读的情景：因为家贫得不到书看，就向藏书人家借，亲手抄录，大冷天，砚里墨汁结成坚冰，手冻得僵硬了，也不松劲，抄完了，就赶快送回，不敢超过约定的日子。而现在大家似乎不太注意这一点，有的甚至借了不还，大有“借书不还不算赖皮”的意思，和孔乙己“窃书不能算偷”的高论同出一辙。

三四句是说书读完之后，书中内容就尽入肚中，以致“大腹便便”了。“百城”是用典兼夸张，极言读书收获之大。《太平清话》载：“宁政和时，都下李德茂环集坟籍，名曰书城。”成语中“坐拥书城”“南面百城”等，都是以“城”来比喻形容藏书之丰。这样看来，真好比当年刘备向孙权借荆州，获益匪浅（当年刘备以借来的荆州为据点，西取益州，北并汉中，奠定了蜀汉基业）。这样的借书，书是还了，但书中的知识却留下了，因而是“直抵荆州借不还”了。这是否是提醒我们注意这样一个事实：书的拥有者倒不一定是书的真正主人，如果不去读它，不从中去汲取知识的营养，实际上只是拥有了书的躯壳。相反，借书的人却认真真读了它，掌握了它的内容，汲取了其精华，那么，他虽然还了书，却留下了真正有价值的东西。成语有“买椽还珠”，我们反其意而用之，似乎可以说是“还椽留珠”。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借书读实在是一种最经济最合算的读书途径了。

不过，任何比喻都是跛足的，“还椽留珠”的比方也有不贴切之处。如果真的是“还椽留珠”，那是损害了书主人的利益，有损人利己之嫌了。而其实书中的“珠”是精神财富，是取之不尽，取之无损的。如果说借书对藏书者有损失的话，那倒还是在“椽”上——书被磨损了、撕破了等等。所以，爱惜书且及时归还的借书者，可称得上真正的“绅士”。

黎叔的书屋

吴婷

天色破晓，朝阳升起。这个南方的小县城开始慢慢苏醒。

黎叔和那些卖早点的摊贩们一样早起，一样忙碌。他蹲在蜂窝炉的旁边，一手撑着地，一手拿着草扇对着炉门扇火，时常被呛得咳嗽、流泪。

黎叔也是生意人，但是他开的不是早餐铺，是书屋。

坐落在街角的五味书斋，很不起眼。黎叔在书屋门口放置了竹椅和木凳，晴好的天气里，时常有人坐那儿读书。黎叔便乐呵呵地给人倒水。他免费提供书和开水。

屋内狭小，潮湿，连扇窗户都没有，大白天也要点着灯。一张表面斑驳的桌子，把小屋隔成了两个领域，黎叔坐在桌子旁，他身后是“生活区”，一个柜子、一张床。黎叔所面对的是“营业区”，两排装满书的木书架前，经常站满了选书的人。

黎叔的书只租，不卖。

小屋的墙上糊满了旧报纸，屋里有着旧书的味道、饭菜的味道，有蚊香味、花露水味……这味道并不好闻，可小屋里总会挤满了人。他们大多是十几岁的孩子，最爱琼瑶、席娟、亦舒、岑凯伦、三毛、张爱玲、金庸、古龙……孩子们怀揣着或浪漫或豪迈的情怀，说说笑笑，嘻嘻哈哈，给本来沉闷的五味书斋带来活力。

黎叔通常坐在那看书，或者看着书架前选书的人。看书时，他会把书举在眼前，都快要贴到脸上去了。有时，他也会把书放在桌上，拿个放大镜，低着头，表情投入，似乎要钻到书里去。当他把目光从书上移到书架前的孩子的身上时，眼神顿时柔和起来，眼睛满是笑意。

谁也不知道黎叔是六十岁还是七十岁。他是哑巴，又矮又瘦，皮肤黝黑，头发花白。他喜欢笑，笑起来脸上的皱纹

都挤在一块，眼睛也眯成一条缝，那眼里的笑意就像星星一样明亮、清澈、单纯，和年龄不符。

孩子们选出中了书，就到桌字前，在一本习字簿上填上书名和日期，再结付费用。黎叔时常会把握紧的左手伸到孩子们面前，他眨巴着眼睛，笑得神秘，像是在变魔术。其实我们都知道他手里有小白兔奶糖，却也睁大了双眼，露出好奇的表情，配合着黎叔。黎叔用右手一个一个掰开左手的手指，表情也随之变化，脸上的笑意像是逐渐绽放的菊花，越接近谜底，笑得越开，细纹也布满了脸。当小白兔奶糖完全展现出来时，他仿佛是自己吃了糖一样开心。黎叔最喜欢爱读书的孩子们。

二十多年过去了，但我还会想起黎叔的样子，想起他那笑起来眯着的眼，想起他给我吃过的“小白兔”。